

证券代码：300830

证券简称：金现代

公告编号：2020-043

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本次议案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72号）核准，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8,602.5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4.4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8,51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45,781,8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32,728,2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4月26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1944号《验资报告》，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1	配电网运营服务管理系统项目	8,799.73	8,156.49
2	发电企业运行规范化管理系统项目	7,623.27	7,066.03
3	基于大数据的轨道交通基础设施综合检测与智能分析平台项目	7,245.00	6,715.41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414.68	6,872.69
5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4,814.10	4,462.20
合计		35,896.78	33,272.82

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6月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公司可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

截至202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7,170.0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未到期本金余额为25,4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1,770.00万元。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0年9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2020年9月30日投资进度
1	配电网运营服务管理系统项目	8,799.73	8,156.49	830.46	10.18%
2	发电企业运行规范化管理系统项目	7,623.27	7,066.03	2,991.18	42.33%
3	基于大数据的轨道交通基础设施综合检测与智能分析平台项目	7,245.00	6,715.41	54.29	0.81%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414.68	6,872.69	2,212.49	32.19%

5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4,814.10	4,462.20	157.68	3.53%
合计		35,896.78	33,272.82	6,246.1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考虑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 项目延期具体情况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后)
1	配电网运营服务管理系统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	发电企业运行规范化管理系统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2年6月30日
3	基于大数据的轨道交通基础设施综合检测与分析平台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5	营销网络扩建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二) 延期的原因

2018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相关事项,董事会后公司逐步启动募投项目的建设,以自有资金投入项目建设。公司于2020年5月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获得募集资金。受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不具有充足资金进行募投项目的建设及2020年疫情等因素影响,募投项目整体建设进度低于预期,公司根据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保证资金安全合理运用,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审慎研究后,拟将“发电企业运行规范化管理系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2年6月,“配电网运营服务管理系统项目”、“基于大数据的轨道交通基础设施综合检测与分析平台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网络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2年12月。

(三) 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结合实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实施

情况作出的审慎判断，为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稳步推进，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进行调整，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将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三、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情形，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本次延期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现代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系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金现代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四、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现代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